

2012年7月13日 星期五

公告 833 號—07/12—港口國管制的集中檢查活動：消防系統—全球

巴黎備忘錄和東京備忘錄組織將共同進行一次集中檢查活動（以下簡稱“集中檢查”），檢查的重點為：船上消防、火警探測和滅火部署。

此次集中檢查將會持續三個月，2012年9月1日開始，2012年11月30日結束。此次集中檢查的目的在於仔細檢查是否符合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第II-2章的規定。並將會對此次檢查的結果進行分析，分析結果將會上交給巴黎備忘錄和東京備忘錄的政府機構以便其提交給國際海事組織。

在常規港口國管制檢查期間，將對消防安全佈置、維修記錄以及其他可適用的檔進行詳細核查以使其符合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第II-2章的規定。港口國管制專員將發佈一份由12個選項構成的問卷，以對船上消防關鍵區域進行評估。檢查內容包括檔、設備以及船員的專業培訓情況。

發現任何缺陷均會導致以下後果；如記錄船舶的缺陷、指示船長採取校正行為以及扣船，直至所有嚴重違反規定的缺陷被消除。所有扣船資訊每月將會在巴黎備忘錄和東京備忘錄官網上進行公佈。詳細資訊請登陸巴黎備忘錄和東京備忘錄官網進行查詢。

巴黎備忘錄官網：www.parismou.org

東京備忘錄官網：www.tokyo-mou.org